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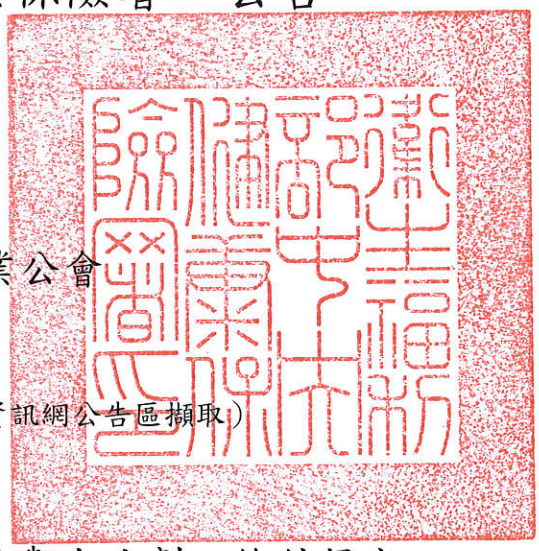

10478
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70035025號
附件：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（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公告區擷取）

裝

主旨：公告修訂含crizotinib成分藥品與止吐劑之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修訂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－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9節抗癌瘤藥物Antineoplastics drugs暨第7節腸胃藥物Gastrointestinal drugs部分規定，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如附件。〔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(http://www.nhi.gov.tw)公告區，請自行下載〕

訂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(3)

線

署長 李伯璋